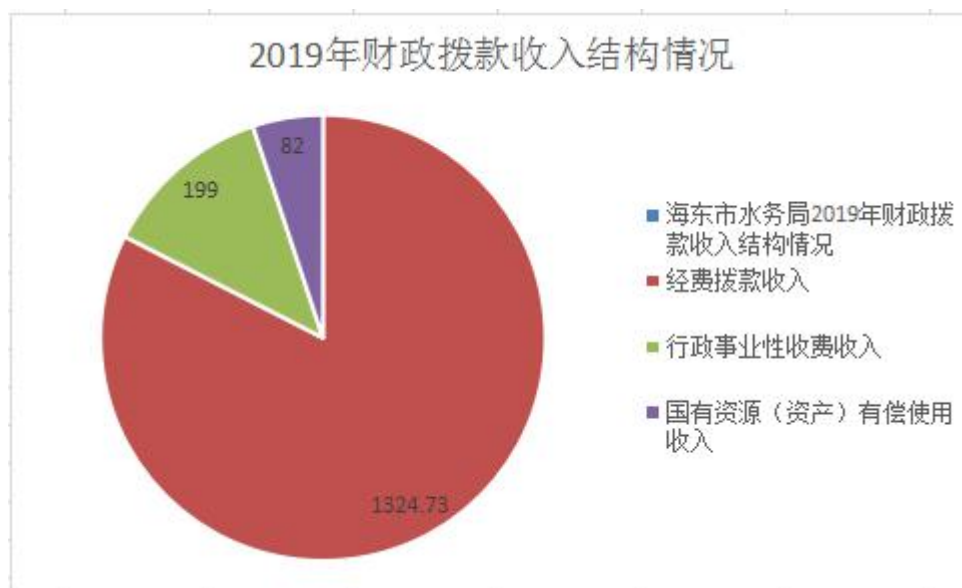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605.73万元，比2018年增加90.14万元，主要是新招聘、调入人员增加，退休人员统外工资由单位发放，以前年度由人社局发放及2018年项目未实施完资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05.73万元，其中：经费拨款收入1324.73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199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82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2.4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3.77万元；农林水支出1358.4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1.11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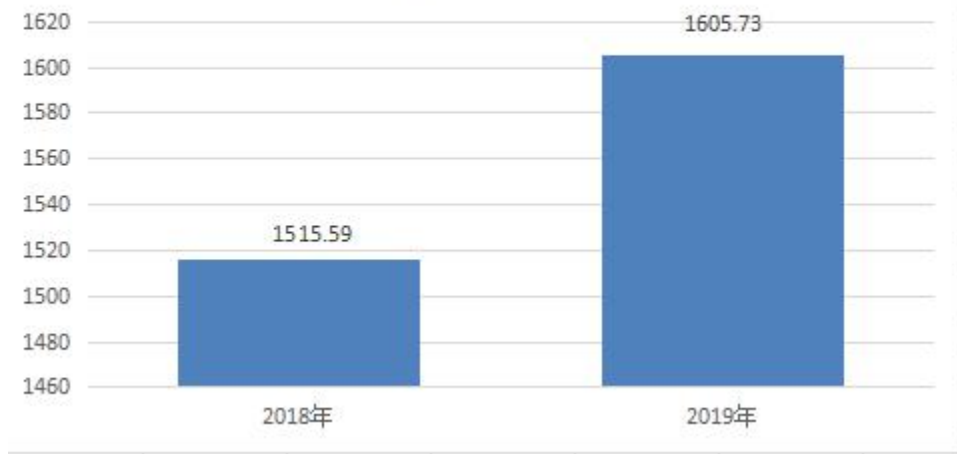


二、关于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05.73万元，比2018年增加90.14万元，主要是新招聘、调入人员增加，退休人员统外工资由单位发放，以前年度由人社局发放及2018年项目未实施完资金。

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102.44万元，占6.3%；卫生健康支出（210类）83.77万元，占5.2%；农林水支出（213类）1358.41万元，占84.59%；住房保障支出（221类）61.11万元，占3.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单位养老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2019年预算数为101.85万元，比上年减少3.26万元，下降3%，是由于退休人员增加及人员调出导致缴费基数下降。

2、抚恤（208类）死亡抚恤（08款）（01项）2019年预算数为0.59万元比上年增加0.06万元，增长11%，是由于上调遗属补助。

3、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及事业单位医疗（02项）2019年预算数为81.48万元，比上年减少2.61万元，下降3.1%，是由于退休人员增加及人员调出导致缴费基数下降。

4、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项）2019年预算数为2.29万元比上年减少0.07万元，下降2.9%，是由于退休人员增加及人员调出导致缴费基数下降。

5、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

（01项）行政运行：2019年预算数为725.41万元，比上年增加115.97万元，增长19%，是由于工资基数增加。

（04项）水利行业业务管理：2019年预算数为237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0.2%，是由于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

（08项）水利前期工作：2019年预算数为10万元，比上年增加10万元，增长100%，是由于项目前期增多申请的资金。

（09项）水 监督：2019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14项）防汛：2019年预算数为15万元，比上年减少3万元，下降16.7%，是由于2018年防汛储备物资采购已完成，故2019年预算减少。。

（15项）抗旱：2019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22项）水资源节约与保护：2019年预算数为10万元，增长100%，是由于水资源保护申请的资金。

（99项）河长制工作：2019年预算数为15万元，增长100%，是由于成立河湖服务中心申请的资金。

（99项）其他水利支出：2019年预算数为326万元，比上年减少39万元，下降10%，是由于扶贫资金经费减少。

6、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2019年预算数为61.11万元，比上年减少1.95万元，下降95%，是由于退休人员增加及人员调出导致缴费基数下降。

三、关于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72.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59.08万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基本工资313万元、津贴补贴196.26万元、奖励工资18.69万元、养老保险101.8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生

育保险) 2.29万元、住房公积金61.11万元、医疗保险81.48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带薪休假报酬) 15.71万元、退休工资50.55万元、抚恤金0.59万元、采暖补贴17.55万元。

公用经费113.65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14.67万元、印刷费4.5万元、水电费9万元、邮电费4.5万元、差旅费20.25万元、会议费6.75万元、培训费11.25万元、接待费9万元、车辆运行费2.5万元. 其他交通费用0.79万元、其他费用2.25万元、取暖费18万元。工会经费10.19万元。

四、关于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1.5万元, 比2018年减少0.6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未改变;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万元, 未改变; 公务接待费9万元, 减少0.6万元。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8年减少0.6万元, 主要是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

五、关于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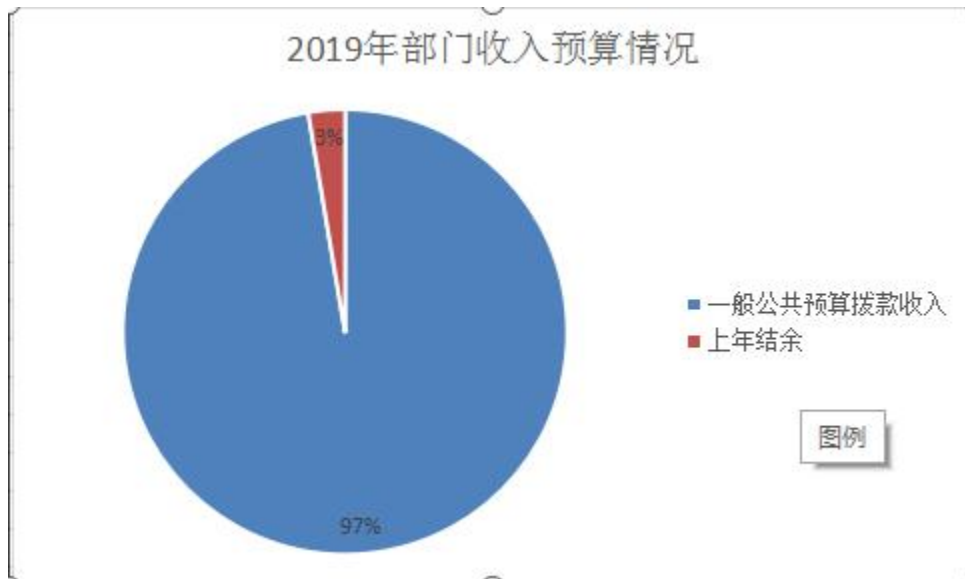
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 海东市水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05.73万元, 上年结余43.8万元。支出包括: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2.44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83.77万元; 农林水支出1373.71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61.11万元; 其他支出28.5万元; 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收支总预算1649.53万元。

七、关于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收入预算1649.53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05.73万元, 占97%, 上年结余43.8万元, 占3%。



八、关于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水务局2019年支出预算1605.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72.73万元，占61%；项目支出633万元，占39%。



九、关于海东市水务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

（04项）水利行业业务管理：2019年预算数为237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0.2%，是由于是由于退休及调出人员增加。

（08项）湟水河综合治理及前期业务等工作经费：2019年预算数为10万元，比上年增加10万元，增加100%，是由于项目前期增多申请的资金。

（09项）水 监督：2019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同。

(14项) 防汛: 2019年预算数为15万元, 比上年减少3万元, 下降16.7%, 是由于2018年防汛储备物资采购已完成, 故2019年预算减少。

(15项) 抗旱: 2019年预算数为10万元, 与上年预算相同。

(22项) 水行政、水土保持, 水资源专项执法: 2019年预算数为10万元, 增加100%, 是由于水资源保护申请的资金。

(99项) 河长制经费: 2019年预算数为15万元, 增长100%, 是由于成立河湖服务中心申请的资金。

其他水利支出: 2019年预算数为326万元, 比上年减少39万元, 下降10%, 是由于水利发展资金减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海东市水务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3.65万元, 比2018年预算增加3.35万元, 增加3%。主要是人员增加。

(二)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年海东市水务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0.82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0.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底, 海东市水务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 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海东市水务局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33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 to 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05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 抚恤(208类)死亡抚恤(08款)(01项):由国家发给死者亲属的费用,是用于优抚、救济死者家属,特别是用来优抚那些依靠死者生活的未成年和丧失劳动能力的亲属。

(三) 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四) 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

(01项)行政运行:单位的基本支出;

(04项)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水利行业业务管理资金;

(08项)水利前期工作:湟水河综合治理、重点项目绩效考评、南北山绿化、水利项目检查审查、前期业务等工作经费

(09项)水 监督:水 监督款;

(14项)防汛:防汛款;

(15项)抗旱:抗旱款;

(22项)水资源节约与保护:水行政、水土保持、水管体制改革、水资源专项执法

(99项)河长制经费:河长制工作经费、培训费

(99项)其他水利支出:其他水利支出资金。

三、其他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